

新光人壽資訊公開 公司治理

· 風險管理資訊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管理部及相關單位
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居於策略性地位，於形成相關決策時均將風險納入考量，透過質化或量化之管理方法，進行風險之辨識、衡量、回應及監控，將營運活動中可能面臨之各種風險，維持在所能承受之範圍內，以追求穩健的經營政策，並堅持一貫落實執行之精神。
風險管理機制說明	市場風險係指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資產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針對涉及市場風險之資產部位，訂定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性風險控管 - 總風險值 (Value at Risk)： <p>對影響公司淨值之資產，定期計算各類資產總風險值，並依設定之風險限額進行控管。</p> <p>風險管理部目前計算之風險值，係以 99% 信賴水準及二週期間為衡量基礎。</p> 2. 各類資產風險控管： <p>對本公司之投資部位除以總風險值進行限額控管外，也針對投資個別商品制定對應之風控辦法進行控管，控管因子包括：投資額度、停損預警、集中度和流動性等量化指標。</p>
	信用風險係指債務人信用遭降級或無法清償、交易對手無法或拒絕履行義務之風險。保險業應針對涉及信用風險之資產部位，訂定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控管 ECL 值： <p>本公司之整體信用風險控管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ECL; Expected Credit Loss = 違約曝險額 x 違約機率 x 違約損失率) 進行信用風險控管。本公司並精進 ECL 模型，將預期違約損失及預期減損損失 (EWL; Expected Write-down Loss) 均納入估算之中，更精確掌握公司之整體信用風險，以有效控管風險。</p> 2. 信用風險集中度控管： <p>本公司訂定「新光人壽同一交易對手之風險限額管理辦法」，依據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及資本額大小，設定與其所有交易曝險額之限額，以避免投資過度集中於單一公司之風險，並針對其限額予以定期追蹤控管。</p> 3. 個別資產的信用風險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投資前篩選標的時，須達到所設定之最低信用評等門檻，另會設定投資標的之經營或財務相關之質化量化指標之標準，如和財務面有關的 Z-Score、資本適足率、負債比、利息保障倍數，或直接反應其信用狀況的 CDS Spread 等。 (2) 投資後亦會依據該資產的風控辦法所訂之各項指標，來持續控管信用風險；如定期檢視債券的信評等級變動，並設定發行機構、交易對手、信託或保管銀行、抵押品的信評等級均需達一定的最低門檻。

風 險 管 理 機 制 說 明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含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 本公司有關流動性風險之控管機制，依主管機關規定及業務性質，已訂定有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並依其規定落實執行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之管理機制。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因公司內部作業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公司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其內容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法律風險係指公司因契約簽訂、訴訟案件、法令變動或其他遵循法令未妥當等因素，致公司產生可能損失之風險。 1. 本公司有完備的業務權責和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依規針對各項經辦業務辦理定期或專案內部自行查核作業；依據法令遵循計畫，辦政法令遵循事項之自行評估作業，並依法委託會計師辦理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除此之外，透過風險管理單位之監控及法令遵循主管之法令遵循宣導等方式，以管控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 2. 有關作業風險控管機制方面，本公司全面建置關鍵風險指標（KRI；Key Risk Indicator），並設定作業風險限額，以有效辨識、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 3. 針對重大緊急偶發事件應變處理方面，本公司已訂定經營危機應變措施與緊急事件通報辦法，期能發揮風險預警效果，並即時有效處理且採取適當對策，以降低公司損失、保障保戶權益及確保公司之正常營運。

<p>風 險 管 理 機 制 說 明</p>	<p>保險風險</p>	<p>保險風險係指經營保險本業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風險中所涉及之商品設計及定價、核保、再保險、巨災、理賠及準備金相關風險等，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為降低因商品設計內容、保險單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本公司除確保商品內容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及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外，亦依照各商品風險特性，配合適當之精算假設、採用利潤分析、敏感度測試或現金流量測試等方式進行衡量，藉以檢視商品結構之合理性以及費率之適足性、合理性及公平性。並於商品銷售後定期進行經驗損失率分析、檢視資產配置計劃及風險移轉規劃等，藉以檢驗或調整商品內容與費率釐訂。 2. 核保風險：為控制因業務行銷、承保作業審查與相關作業費用支出等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本公司建立內部之核保處理制度及程序、制定核保查定手冊及各商品訂定受理規定，並設定多項核保風險管理指標。 3. 再保險風險：依危險特性、現行業務經營狀況及財務結構等整體評估，訂定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之累積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以確保其清償能力，維護經營之安全。另為降低再保險人無法履行再保合約義務，導致再保險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之風險，每月監控有業務往來之再保險人的信用評等，以確保再保險債權。 4. 巨災風險：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並視需要得以巨災風險損失紀錄或情境分析或風險模型來衡量及管理巨災風險。 5. 理賠風險：制定本公司之理賠處理制度與程序、標準作業流程，以減少因理賠作業疏失產生之風險。 6. 準備金相關風險：各種準備金提存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保單條款計算。此外，依據準備金之特性，選取適當的方法建立可行之風險量化模型，進行準備金之適足性分析，以降低因低估負債而造成準備金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
	<p>資產負債配置風險</p>	<p>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定期進行現金流量預估作業與資產負債配合檢測，適時調控資產及負債之組合以達成資產負債管理的目標。</p>
	<p>其他風險</p>	<p>本公司在資訊風險管理方面進行資訊安全政策之檢討與修訂、資訊安全相關準則與辦法之檢討及增修訂、檢視文件資料流安控點及提出改善建議、規劃及推廣資訊風險相關之教育訓練；在資訊風險事件管理方面彙整呈報資訊風險事件，並對該事件擬訂改善建議措施及追蹤後續處理情形，另外，蒐集外部資訊風險事件並進行案例分析，以做為教育訓練宣導之教材。</p>